

证券代码：430073

证券简称：兆信股份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确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兆信股份”）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本着谨慎性原则，现对公司 2023 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确认。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如下：

## 1、公司作为承租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发生额
北京知行锐景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183,436.03
上海慧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79,539.05
广州慧正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78,740.92

##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永红	2,000,000.00	2022/1/10	2023/1/10	是
张永红	5,000,000.00	2022/1/14	2023/1/16	是
张永红	5,000,000.00	2022/6/7	2023/6/6	是

##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3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35,837.86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董事张永红、刘军需回避表决。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监事卢庆国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知行锐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四道口路净土寺 16 号楼前平房 3 幢 004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四道口路净土寺 16 号楼前平房 3 幢 004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企业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网上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汽车、汽车零配件、礼品、家用电器、服装、化妆品、第二类医疗器械；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社区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和信息保护和加工处理服务。

法定代表人：吴磊

控股股东：锐景慧杰（惠州）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慧聪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慧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 8885 号 6 幢 D1968 室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 8885 号 6 幢 D1968 室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煤炭及制品、石油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

法定代表人：王林战

控股股东：北京慧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慧聪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州慧正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号 1903 房自编 1903-1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号 1903 房自编 1903-1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

法定代表人：郭喜鸿

控股股东：广州慧荣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慧聪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定价情况

###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商业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公允。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同以上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交易需求，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项均具备必要性、合理性。

###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若公司不能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内控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执行，上述事项将会对公司治理和财务规范性构成不利影响。

###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